

## 中光学集团股份有限公司

### 独立董事对第六届董事会第五次（临时）会议相关事项的

#### 独立意见

根据《公司法》《证券法》《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》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——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》《上市公司独立董事规则》的规定，作为中光学集团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的独立董事，我们本着实事求是的原则，对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五次（临时）会议审议事项进行了认真的核查，现就相关情况发表独立意见如下：

#### 一、关于解聘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独立意见

公司董事会解聘贾金富先生副总经理职务的相关程序符合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。我们同意公司董事会解聘贾金富先生副总经理职务。

中光学集团股份有限公司

独立董事：姜会林、刘姝威、王腾蛟

2023 年 3 月 29 日